

附件

申报名额分配表

序号	申报单位	申报名额/项	备注
1	省公路局	10	含局属各单位
2	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	15	含局属各单位
3	交职院	10	含技师学院
4	交建集团	15	含子公司
5	高速集团	15	含子公司
6	勘设股份	7	含子公司
7	厅行业研发中心及其他单位等	分别不多于 3 项	

备注：不包括厅级（含）以上评定的高层次人才（含具有学历学位的博士）申报的项目。